

# 國泰人壽超飛揚變額年金保險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年金給付，年金金額最高給付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一百歲(含)為止)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申訴電話：市話免費撥打 0800-036-599、付費撥打 02-2162-6201；傳真：0800-211-568；電子信箱 (E-mail)：service@cathaylife.com.tw)

112.07.07 金管保壽字第 11204270771 號函核准  
112.11.30 國壽字第 1120110001 號函備查  
113.06.17 國壽字第 1130060001 號函備查

## 第一條 保險契約的構成

本保險單條款、附著之要保書、批註及其他約定書，均為本保險契約（以下簡稱本契約）的構成部分。  
本契約的解釋，應探求契約當事人的真意，不得拘泥於所用的文字；如有疑義時，以作有利於被保險人的解釋為原則。

## 第二條 名詞定義

本契約所用名詞定義如下：

- 一、年金金額：係指依本契約約定之條件及期間，本公司分期給付之金額。
- 二、年金給付開始日：係指本契約所載明，依本契約約定本公司開始負有給付年金義務之日期，如有變更，以變更後之日期為準。
- 三、年金累積期間：係指本契約生效日至年金給付開始日前一日之期間。
- 四、保證期間：係指依本契約約定，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後，不論被保險人生存與否，本公司保證給付年金之期間。
- 五、未支領之年金餘額：係指被保險人於本契約年金保證期間內尚未領取之年金金額。
- 六、預定利率：係指本公司於年金給付開始日用以計算年金金額之利率，本公司將參考年金給付開始日當時市場環境及最新公布之法令依據訂定，並參考中央銀行公布之最近一個月之十年期中央政府公債次級市場殖利率酌定，但不得為負數。
- 七、年金生命表：係指本公司於年金給付開始日用以計算年金金額之生命表。
- 八、保險費：係指投保時要保人所繳交之躉繳保險費，且繳交金額不得低於新臺幣五十萬元，最高不得逾新臺幣六千萬元。
- 九、保費費用：係指因本契約簽訂及運作所產生並自保險費中扣除之相關費用，包含核保、發單、銷售、服務及其他必要費用。保費費用之金額為要保人繳付之保險費乘以附表一相關費用一覽表中「保費費用」所列之百分率所得之數額。
- 十、身故保證費用：係指提供被保險人本契約保證最低身故給付金額所需之成本。身故保證費用之金額為「扣除配息停泊標之投資標的價值後的保單帳戶價值」乘以附表二所列之百分率所得之數額，並依第九條約定時點扣除。
- 十一、解約費用：係指本公司依本契約第二十條約定於要保人終止契約時，自給付金額中所收取之費用。其金額按附表一所載之方式計算。
- 十二、部分提領費用：係指本公司依本契約第二十一條約定於要保人部分提領保單帳戶價值時，自給付金額中所收取之費用。其金額按附表一所載之方式計算。
- 十三、淨保險費：係指要保人繳交之保險費扣除保費費用及身故保證費用後的餘額。
- 十四、淨保險費本息：係指自本公司實際收受保險費之日起，每月按三家銀行當月第一個營業日牌告活期存款利率之平均值，將淨保險費加計以日單利計算至投資配置日前一日利息之總額。
- 十五、投資配置日：係指本公司依要保人指定之投資標的及比例，將淨保險費本息轉換為投資標的計價貨幣，並依當日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予以配置之日。前述投資配置日係指根據第四條約定之契約撤銷期限屆滿之後的第一個資產評價日；如於前述日期該投資標的尚未經募集成立，改以募集成立日為投資配置日。
- 十六、實際收受保險費之日：係指本公司實際收到保險費及要保人匯款或劃撥單據之日。若要保人以信用卡或自動轉帳繳交保險費者，則為扣款成功且款項匯入本公司帳戶，並經本公司確認收款明細之日；本公司應於款項匯入本公司帳戶二個營業日內確認收款明細。
- 十七、投資標的：係指本契約提供要保人選擇以累積保單帳戶價值之投資工具，其內容如附件，區分為下列二種標的：
  - (一) 一般投資標的：係指要保人得與本公司約定用以投資配置之投資標的。

- (二) 配息停泊標的：係指一般投資標的因第十四條約定之事由關閉或終止，要保人未選擇其他一般投資標的且本公司未指定投資標的時，本契約用以配置淨保險費本息及該經終止之一般投資標的轉出價值之投資標的；或當次收益分配金額不符合第十二條所定以匯款方式給付之條件時，本契約用以配置當次收益分配金額之投資標的。
- 十八、資產評價日：係指個別投資標的報價市場報價或證券交易所營業之日期，且為我國境內銀行及本公司之營業日。
- 十九、投資標的單位淨值：係指投資標的於資產評價日實際交易所採用之每單位「淨資產價值或市場價值」。本契約投資標的單位淨值將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 二十、淨值回報日：係指投資機構將投資標的單位淨值通知本公司之日。
- 二十一、投資標的價值：係指以原投資標的計價幣別作為投資標的之單位基準，在本契約年金累積期間內，其價值係依本契約項下各該投資標的之單位數乘以其投資標的單位淨值計算所得之值。
- 二十二、保單帳戶價值：係指以新臺幣為單位基準，在本契約年金累積期間內，其價值係依本契約所有投資標的之投資標的價值總和加上尚未投入投資標的之金額；但於投資配置日前，係指依第十四款方式計算至計算日之金額。
- 二十三、三家銀行：係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但若前述銀行有因更名、合併等情事發生，本公司得變更以存續銀行或當時法令所擇定者為準，並應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
- 二十四、投資機構：係指投資標的發行機構、投資標的經理機構、投資標的管理機構及受委託投資機構，或前述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內之總代理人。
- 二十五、當次收益分配金額：係指本公司於收益實際確認日所計算出，當日本契約各投資標的之收益分配金額和撥回資產金額總和。
- 二十六、收益實際確認日：係指本公司收受投資機構所交付之投資標的收益或撥回資產，並確認當次收益分配金額及其是否達收益分配金額標準之日。
- 二十七、保證最低身故給付金額：係指要保人繳交之保險費依第十條第二項第二款約定之匯率計算方式轉換為等值美元之金額總額。但要保人依第二十一條約定辦理部分提領或本公司依第二十八條約定以保單帳戶價值扣抵保險單借款本息時，保證最低身故給付金額應按下列比例減少之，最低減少至零為止：
- (一) 部分提領：「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部分提領金額」占「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之比例。
- (二) 扣抵保險單借款本息：「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扣抵金額」占「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之比例。
- 二十八、保單週年日：係指本契約生效日以後每年與契約生效日相當之日，若當月無相當日者，指該月之末日。自本契約生效日起算屆滿一年之翌日為第一保單週年日，屆滿二年之翌日為第二保單週年日(例如契約生效日為113年1月1日，則第一保單週年日為114年1月1日，第二保單週年日為115年1月1日)，以此類推。
- 二十九、保單週月日：係指本契約生效日以後每月與契約生效日相當之日，若當月無相當日者，指該月之末日。
- 三十、保險年齡：係指按投保時被保險人以足歲計算之年齡，但未滿一歲的零數超過六個月者加算一歲，以後每經過一個保單年度加算一歲。

### 第三條 保險公司應負責任的開始

本公司應自同意承保並收取保險費後負保險責任，並應發給保險單作為承保的憑證。

本公司如於同意承保前，預收相當於保險費之金額時，其應負之保險責任，以同意承保時溯自預收相當於保險費金額時開始。但本公司同意承保前而被保險人身故時，本公司無息退還要保人所繳保險費。本公司自預收相當於保險費之金額後十五日內不為同意承保與否之意思表示者，視為同意承保。

### 第四條 契約撤銷權

要保人於保險單送達的翌日起算十日內，得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檢同保險單向本公司撤銷本契約。

要保人依前項約定行使本契約撤銷權者，撤銷的效力應自要保人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之意思表示到達翌日零時起生效，本契約自始無效，本公司應無息退還要保人所繳保險費。

### 第五條 保險範圍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者，本公司依本契約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返還保

單帳戶價值或給付未支領之年金餘額。

被保險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後仍生存且本契約仍有效者，本公司依本契約約定分期給付年金金額。

#### 第六條 告知義務與本契約的解除

要保人或被保險人在訂立本契約時，對於本公司要保書書面詢問的告知事項應據實說明，如有為隱匿或遺漏不為說明，或為不實的說明，足以變更或減少本公司對於危險的估計者，本公司得解除契約，且得不退還已扣繳之費用，其保險事故發生後亦同。但危險的發生未基於其說明或未說明的事實時，不在此限。

前項解除契約權，自本公司知有解除之原因後，經過一個月不行使而消滅；或自契約開始日起，經過二年不行使而消滅。

本公司依第一項解除契約時，若本契約項下之保單帳戶價值大於零，則本公司以解除契約通知到達的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保單帳戶價值返還予要保人。倘被保險人已身故，且已收齊第二十四條約定之申領文件，則本公司以收齊申領文件後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保單帳戶價值返還予要保人。

#### 第七條 寬限期間及契約效力的停止

本契約年金累積期間內，若本契約保單帳戶價值扣除保險單借款本息後之餘額不足以支付當月身故保證費用時，本公司按日數比例扣除至保單帳戶價值為零，本公司應於前述保單帳戶價值為零之當日催告要保人交付保險費，自催告到達翌日起三十日內為寬限期間。

前項對要保人之催告，本公司另應通知被保險人以確保其權益。對被保險人之通知，依最後留存於本公司之聯絡資料，以書面、電子郵件、簡訊或其他約定方式擇一發出通知者，視為已完成。

逾寬限期間仍未交付者，本契約自寬限期間終了翌日起停止效力。

#### 第八條 契約效力的恢復

本契約停止效力後，要保人得在停效日起二年內，申請復效。但年金累積期間屆滿後不得申請復效。

要保人於停止效力之日起六個月內提出前項復效申請，經要保人清償寬限期間欠繳之身故保證費用，並另外繳交相當於保險費之金額後，自翌日上午零時起恢復效力。

要保人於停止效力之日起六個月後提出第一項之復效申請者，本公司得於要保人之復效申請送達本公司之日起五日內要求要保人提供被保險人之可保證明。要保人如未於十日內交齊本公司要求提供之可保證明者，本公司得拒絕該次復效之申請。

被保險人之危險程度有重大變更已達拒絕承保程度者，本公司得拒絕其復效。

本公司未於第三項約定期限內要求要保人提供可保證明，或於收齊可保證明後十五日內不為拒絕者，視為同意復效，並經要保人繳交第二項約定之金額後，自翌日上午零時起，開始恢復其效力。

要保人依第三項提出申請復效者，除有同項後段或第四項之情形外，於交齊可保證明，並繳交第二項所約定之金額後，自翌日上午零時起，開始恢復其效力。

第二項、第五項及第六項繳交之保險費，本公司於實際收受保險費之日之後的第一個資產評價日，依第十一條之約定配置於各投資標的。

本契約因第二十八條約定停止效力而申請復效者，除復效程序依前七項約定辦理外，如有第二十八條第三項所約定保單帳戶價值不足扣抵保險單借款本息時，不足扣抵部分應一併清償之。

本契約效力恢復時，本公司按日數比例收取當期未經過期間之身故保證費用，以後仍依約定扣除身故保證費用。

基於保戶服務，本公司於保險契約停止效力後至得申請復效之期限屆滿前三個月，將以書面、電子郵件、簡訊或其他約定方式擇一通知要保人有行使第一項申請復效之權利，並載明要保人未於第一項約定期限屆滿前恢復保單效力者，契約效力將自第一項約定期限屆滿之日翌日上午零時起終止，以提醒要保人注意。

本公司已依要保人最後留於本公司之前項聯絡資料發出通知，視為已完成前項之通知。

第一項約定期限屆滿時，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本契約若尚有保單帳戶價值時，本公司應主動退還剩餘之保單帳戶價值。

#### 第九條 身故保證費用的收取方式

本公司於本契約生效日及每保單週月日將計算本契約之身故保證費用，於保單週月日由一般投資標的之投資標的價值依當時保單帳戶內「各項一般投資標的之投資標的價值」占「整體一般投資標的之投資標的價值總額」之比例扣除之。但投資配置日前之身故保證費用，依第二條第十三款約定自保險費中扣除。

#### 第十條 貨幣單位與匯率計算

本契約保險費及各項費用之收取、年金給付、返還保單帳戶價值、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償付解約金、部分提領金額、當次收益分配金額及支付、償還保險單借款，應以新臺幣為貨幣單位。

本契約匯率計算方式約定如下：

- 一、投資配置：本公司根據投資配置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賣出即期匯率平均值計算。
  - 二、保證最低身故給付金額之計算：本公司根據投資配置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賣出即期匯率平均值計算。
  - 三、償付解約金、部分提領金額、返還保單帳戶價值、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本公司根據給付日前一營業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買入即期匯率平均值計算。
  - 四、當次收益分配金額：本公司根據收益實際確認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買入即期匯率平均值計算。
  - 五、不同計價幣別之投資標的間轉換：
    - (一) 外幣對外幣：以所轉出投資標的中之最末淨值回報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買入即期匯率平均值轉換為新臺幣，再依同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賣出即期匯率平均值，轉換為所轉入投資標的之計價貨幣。
    - (二) 外幣對新臺幣：為所轉出投資標的中之最末淨值回報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買入即期匯率平均值。
    - (三) 新臺幣對外幣：為所轉出投資標的中之最末淨值回報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賣出即期匯率平均值。
  - 六、投資標的轉換費之扣除：為轉出投資標的中之最末淨值回報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買入即期匯率平均值。
  - 七、第二條第二十二款約定之投資標的價值：為計算日前一營業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買入即期匯率平均值。
  - 八、年金給付：為第一個年金給付日前一營業日匯率參考機構之收盤買入即期匯率平均值。
- 投資標的之計價幣別為新臺幣，或投資標的屬於相同幣別相互轉換者，無匯率計算方式之適用。
- 第二項第五款及第六款情形，如轉出投資標的中之最末淨值回報日，非為中華民國境內銀行之營業日，則以次一營業日為準。
- 第二項之匯率參考機構係指三家銀行，但本公司得變更上述匯率參考機構，惟必須提前十日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

#### 第十一條 投資標的及配置比例約定

要保人投保本契約時，應於要保書選擇購買之一般投資標的及配置比例。  
要保人於本契約年金累積期間內，得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本公司變更前項選擇。

#### 第十二條 投資標的之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

本契約所提供之投資標的如有收益分配或自投資資產中撥回資產時，本公司應以該投資標的之收益或撥回資產總額，依本契約所持該投資標的價值占本公司投資該標的總價值之比例將該收益或撥回資產分配予要保人。但若有依法應先扣繳之稅捐時，本公司應先扣除之。

依前項分配予要保人之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若收益實際確認日為同一日，本公司將合併計算當次收益分配金額。

如要保人已提供新臺幣之匯款行庫帳號，本公司應於收益實際確認日起算十五日內，將當次收益分配金額以匯款方式給付予要保人；如當次收益分配金額未達新臺幣一千元或要保人之匯款帳號未填寫、填寫資料錯誤、不齊全或非符合前述匯款行庫帳號之條件，本公司應於收益實際確認日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將當次收益分配金額投資配置於配息停泊標的，如無配息停泊標的時，則併入保單帳戶價值中尚未投入投資標的之未投資金額。

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未於收益實際確認日起算十五日內給付者，應加計利息給付，其利息按給付當時本保單辦理保險單借款之利率與民法第二百零三條法定週年利率兩者取其大之值以日單利計算。

本公司得調整第三項之收益分配金額標準，並應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

#### 第十三條 投資標的轉換

要保人得於本契約年金累積期間內向本公司以書面或網際網路申請不同投資標的之間的轉換，並應於申請書（或電子申請文件）中載明轉出的投資標的及其單位數或轉出比例及指定欲轉入之投資標的。但要保人申請配息停泊標的之轉換時，本公司僅接受自配息停泊標的轉出之申請，不受理轉入配息停

泊標的之申請。

本公司以收到前項申請書（或電子申請文件）後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為準計算轉出之投資標的價值，並以該價值扣除投資標的轉換費後，於「所轉出投資標的中之最末淨值回報日」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配置於欲轉入之投資標的。

同一保單年度內，投資標的之前六次申請轉換，免收投資標的轉換費。同一保單年度內，投資標的第七至第十二次申請轉換係以網際網路方式申請者，亦免收投資標的轉換費。超過上述次數的部分，本公司每次將自轉換金額中收取投資標的轉換費。

前項投資標的轉換費如附表一。

#### 第十四條 投資標的之新增、關閉與終止

本公司得依下列方式，新增、關閉與終止投資標的之提供：

- 一、本公司得新增投資標的供要保人選擇配置。
- 二、本公司得主動終止某一投資標的，且應於終止日前三十日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要保人。但若投資標的之價值仍有餘額時，本公司不得主動終止該投資標的。
- 三、本公司得經所有持有投資標的價值之要保人同意後，主動關閉該投資標的，並於關閉日前三十日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要保人。
- 四、本公司得配合某一投資標的之終止或關閉，而終止或關閉該投資標的。但本公司應於接獲該投資機構之通知後五日內於本公司網站公布，並另於收到通知後三十日內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要保人。

投資標的一經關閉後，於重新開啟前禁止轉入及再投資。投資標的一經終止後，除禁止轉入及再投資外，保單帳戶內之投資標的價值將強制轉出。

如配息停泊標的有關閉或終止之情事者，改以本公司指定之投資標的作為未來之配息停泊標的。

投資標的依第一項第二款、第三款及第四款調整後，要保人應於接獲本公司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後十五日內且該投資標的終止或關閉日三日前向本公司提出下列申請：

- 一、投資標的終止時：將該投資標的之價值申請轉出或提領，並同時變更購買投資標的之投資配置比例。
- 二、投資標的關閉時：變更購買投資標的之投資配置比例。

若要保人未於前項期限內提出申請，或因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本公司接獲前項申請時已無法依要保人指定之方式辦理，本公司得依下列方式辦理，而該處理方式亦將於本公司網站公布：

- 一、一般投資標的關閉或終止時：本公司得逕剔除該關閉或終止之一般投資標的，並就要保人最新指定之餘餘一般投資標的配置比例重新計算相對百分比，以作為未投資金額及經終止之一般投資標的之轉出價值之投資分配比例；如要保人未指定其餘一般投資標的者，本公司得將相關金額配置於配息停泊標的。
- 二、配息停泊標的關閉或終止時：本公司得指定其他投資標的做為配息停泊標的，並將終止之配息停泊標的轉出價值及應配置於配息停泊標的之金額配置於該投資標的。

因投資標的終止或關閉之情形發生而於投資標的終止或關閉前所為之轉換及提領，該投資標的之轉換及提領不計入轉換次數及提領次數，亦不收取投資標的轉換費或部分提領費用。

#### 第十五條 特殊情事之評價與處理

投資標的於資產評價日遇有下列情事之一，致投資機構暫停計算投資標的單位淨值或贖回價格，導致本公司無法申購或申請贖回該投資標的時，本公司將不負擔利息，並依與投資機構間約定之恢復單位淨值或贖回價格計算日，計算申購之單位數或申請贖回之金額：

- 一、因天災、地變、罷工、怠工、不可抗力之事件或其他意外事故所致者。
- 二、國內外政府單位之命令。
- 三、投資所在國交易市場非因例假日而停止交易。
- 四、非因正常交易情形致匯兌交易受限制。
- 五、非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使用之通信中斷。
- 六、有無從收受申購或贖回請求或給付申購單位、贖回金額等其他特殊情事者。

要保人依第二十八條約定申請保險單借款或本公司依第十八條之約定計算年金金額時，如投資標的遇前項各款情事之一，致投資機構暫停計算投資標的單位淨值，本契約以不計入該投資標的之價值的保單帳戶價值計算可借金額上限或年金金額，且不加計利息。待特殊情事終止時，本公司應即重新計算年金金額或依要保人之申請重新計算可借金額上限。

第一項特殊情事發生時，本公司應主動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其他約定方式告知要保人，並立即於網站

公告之。

因投資機構拒絕投資標的之申購或贖回、該投資標的已無可供申購之單位數，或因法令變更等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本公司無法依要保人指定之投資標的及比例申購或贖回該投資標的時，本公司將不負擔利息，並應於接獲主管機關或投資機構通知後十日內於網站公告處理方式。

#### 第十六條 保單帳戶價值之通知

本契約於年金累積期間內仍有效時，本公司將依約定方式，採書面或電子郵遞方式每三個月通知要保人其保單帳戶價值。

前項保單帳戶價值內容包括如下：

- 一、期初及期末計算基準日。
- 二、投資組合現況。
- 三、期初單位數及單位淨值。
- 四、本期單位數異動情形（含異動日期及異動當時之單位淨值）。
- 五、期末單位數及單位淨值。
- 六、本期收受之保險費金額。
- 七、本期已扣除之各項費用明細。
- 八、期末之解約金金額。
- 九、期末之保險單借款本息。
- 十、本期收益分配情形。

#### 第十七條 年金給付的開始及給付期間

要保人投保時可選擇第六保單週年日（含）以後之一特定保單週年日做為年金給付開始日，但不得超過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九十五歲之保單週年日。要保人不做給付開始日的選擇時，本公司以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七十歲之保單週年日做為年金給付開始日。

要保人得於年金給付開始日之六十日前，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本公司變更年金給付開始日；變更後的年金給付開始日須在申請日六十日之後，且須符合前項給付日之約定。

本公司應於年金給付開始日的六十日前通知要保人試算之年金給付內容。但實際年金給付金額係根據第十八條約定辦理。

前項試算之年金給付內容應包含：

- 一、年金給付開始日。
- 二、預定利率。
- 三、年金生命表。
- 四、保證期間。
- 五、給付方式。
- 六、每期年金金額。

年金給付開始日後，本公司於被保險人生存期間，依約定分期給付年金金額，最高給付年齡以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一百歲為止。但於保證期間內不在此限。

#### 第十八條 年金金額之計算

在年金給付開始日時，本公司以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如有保險單借款應扣除保險單借款及其應付利息後），依據當時預定利率及年金生命表計算每年給付年金金額。

前項每年領取之年金金額若低於新臺幣二萬元時，本公司改依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於年金給付開始日起十五日內一次給付受益人，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如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未在前開期限內為給付者，本公司應加計利息給付，其利息按年利率一分計算。

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如已逾年領年金給付金額新臺幣一百二十萬元所需之金額時，其超出的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於年金給付開始日起十五日內返還予要保人。如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未在前開期限內為給付者，應加計利息給付，其利息按給付當時本保單辦理保險單借款之利率與民法第二百零三條法定週年利率兩者取其大之值計算。

#### 第十九條 年金給付方式

要保人於訂立本契約時，選擇下列一種年金給付方式：

- 一、一次給付：被保險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仍生存者，本公司將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如有保險單借款應扣除保險單借款及其應付利息後）一次給付予被保險人，本契約效力即行終

止。

- 二、分期給付：被保險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仍生存者，本公司按第十八條約定計算之年金金額給付；如被保險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之各週年日仍生存者，本公司應按年給付年金金額予被保險人，最高給付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到達一百歲（含）為止。

## 第二十條 契約的終止及其限制

要保人得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前隨時終止本契約。

前項契約之終止，自本公司收到要保人書面通知時，開始生效。

本公司應以收到前項書面通知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的保單帳戶價值扣除解約費用後之餘額計算解約金，並於接到通知之日起一個月內償付之。逾期本公司應加計利息給付，其利息按年利率一分計算。前項解約費用如附表一。

年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終止本契約。

## 第二十一條 保單帳戶價值的部分提領

年金給付開始日前，要保人得向本公司提出申請部分提領其保單帳戶價值，但每次提領之保單帳戶價值不得低於新臺幣一千元且提領後的保單帳戶價值不得低於新臺幣一萬元。

要保人申請部分提領時，按下列方式處理：

- 一、要保人必須在申請文件中指明部分提領的投資標的單位數或比例（應先提領配息停泊標的，每次提領時配息停泊標的價值須為零，始得提領一般投資標的的價值）。
- 二、本公司以收到前款申請文件後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為準計算部分提領的保單帳戶價值。
- 三、本公司將於收到要保人之申請文件後一個月內，支付部分提領的金額扣除部分提領費用後之餘額。逾期本公司應加計利息給付，其利息按年利率一分計算。

前項部分提領費用如附表一。

本契約保單帳戶價值經部分提領後，將按部分提領金額等值減少。

要保人申請部分提領時，保證最低身故給付金額應按「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部分提領金額」占「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之比例減少之，最低減少至零為止。

## 第二十二條 被保險人身故的通知與返還保單帳戶價值、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被保險人身故後，要保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被保險人發生身故後通知本公司。

被保險人之身故若發生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前者，本公司將於收齊第二十四條約定申領文件後，以下列二者較大之值，加計自被保險人身故日之次一保單週月日起溢收之身故保證費用，給付身故保險金予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一、收齊申領文件後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
- 二、收齊申領文件時之保證最低身故給付金額加計收齊申領文件後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的配息停泊標的之投資標的的價值（如有未投資金額一併給付之）。但被保險人於投資配置日前身故者，改為要保人繳交之保險費總額。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前項喪葬費用保險金額，不包含其屬投資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

第三項被保險人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三日（含）以後所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總和（不限本公司），不得超過遺產及贈與稅法第十七條有關遺產稅喪葬費扣除額之半數，其超過部分本公司不負給付責任。

前項情形，被保險人如因發生約定之保險事故死亡，本公司應給付喪葬費用保險金予受益人，如有超過喪葬費用保險金額上限者，須按比例返還超過部分之已扣除身故保證費用。其原投資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則按約定返還予要保人或其他應得之人，其資產評價日依受益人檢齊申領喪葬費用保險金所須文件並送達本公司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為準。

第五項情形，如要保人向二家（含）以上保險公司投保，或向同一保險公司投保數個保險契（附）約，且其投保之喪葬費用保險金額合計超過所定之限額者，本公司於所承保之喪葬費用金額範圍內，依各要保書所載之要保時間先後，依約給付喪葬費用保險金至喪葬費用額度上限為止。如有二家以上保險公司之保險契（附）約要保時間相同或無法區分其要保時間之先後者，各該保險公司應依其喪葬費用保險金額與扣除要保時間在先之保險公司應理賠之金額後所餘之限額比例分擔其責任。

受益人依第二十四條約定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若已超過第三十四條所約定之時效，本公司得拒絕給付保險金。本公司將以受益人檢齊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所須文件並送達本公司之次一個資產評價日為準，計算本契約項下的保單帳戶價值，並加計自被保險人身故

日之次一保單週月日起溢收之身故保證費用後，返還予應得之人，本契約項下之保單帳戶即為結清。被保險人之身故若發生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後者，如仍有未支領之年金餘額，本公司應將其未支領之年金餘額依計算年金金額時之預定利率貼現至給付日，按約定一次給付予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

### 第二十三條 失蹤處理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年金給付開始日前失蹤，且法院宣告死亡判決內所確定死亡時日在年金給付開始日前者，本公司依本契約第二十二條約定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予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返還保單帳戶價值予要保人或其他應得之人。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且年金給付開始日後失蹤者，除有未支領之年金餘額外，本公司根據法院宣告死亡判決內所確定死亡時日為準，不再負給付年金責任；但於日後發現被保險人生還時，本公司應依契約約定繼續給付年金，並補足其間未付年金。

前項情形，於被保險人在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年金給付開始日前失蹤，且法院宣告死亡判決內所確定死亡時日在年金開始給付後者，亦適用之。

### 第二十四條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的申領

受益人或應得之人申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單或其謄本。
- 二、被保險人死亡證明文件及除戶戶籍謄本。
- 三、保險金申請書。
- 四、受益人或應得之人的身分證明。

本公司應於收齊前項文件後十五日內給付之。但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未在前開期限內為給付者，應給付遲延利息年利一分。

### 第二十五條 返還保單帳戶價值的申請

要保人或應得之人依第二十二條或第二十三條約定申請返還保單帳戶價值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單或其謄本。
- 二、被保險人死亡證明文件及除戶戶籍謄本。
- 三、申請書。
- 四、要保人或應得之人的身分證明。

本公司應於收齊前項文件後十五日內給付之。但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未在前開期限內為給付者，應給付遲延利息年利一分。

### 第二十六條 年金的申領

被保險人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後生存期間每年申領年金給付時，應提出可資證明被保險人生存之文件。但於保證期間內不在此限。

保證期間年金受益人得申請提前給付，其計算之貼現利率為計算年金金額之預定利率。

被保險人身故後若仍有未支領之年金餘額，受益人申領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保險單或其謄本。
- 二、被保險人死亡證明文件及除戶戶籍謄本。
- 三、受益人的身分證明。

除第一期年金金額可於年金給付開始日起十五日內給付外，其他期年金金額應於各期之應給付日給付。如因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致第一期年金金額逾年金給付開始日起十五日內未給付，或其他期年金金額逾應給付日未給付時，應給付遲延利息年利一分。

### 第二十七條 未還款項的扣除

年金給付開始日前，本公司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以匯款方式給付當次收益分配金額、返還保單帳戶價值及償付解約金、部分提領金額時，如要保人仍有保險單借款本息或寬限期間欠繳之身故保證費用等未償款項者，本公司得先抵銷上述欠款及扣除其應付利息後給付其餘額。

年金給付開始日時，依第十八條約定計算年金金額。



## 第二十八條 保險單借款及契約效力的停止

年金給付開始日前，要保人得向本公司申請保險單借款，其可借金額上限為借款當日保單帳戶價值之四十%。

當未償還之借款本息，超過本契約保單帳戶價值之八十%時，本公司應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要保人；如未償還之借款本息超過本契約保單帳戶價值之九十%時，本公司應再以書面通知要保人償還借款本息，要保人如未於通知到達翌日起算二日(下稱還款期限屆滿日)內償還時，本公司將以還款期限屆滿日起算七日為基準日，計算保單帳戶價值並扣抵之(先以配息停泊標的扣抵，不足部分再以一般投資標的扣抵)；其書面通知內容應包含扣抵日、扣抵本息採用之淨值日/匯率日之計算方式及贖回款項間差額之處理方式。但若要保人尚未償還借款本息，而本契約累積的未償還之借款本息已超過保單帳戶價值時，本公司將立即扣抵並以書面通知要保人，要保人如未於通知到達翌日起算三十日內償還不足扣抵之借款本息時，本契約自該三十日之次日起停止效力。

本公司於本契約累積的未償還借款本息已超過保單帳戶價值，且未依前項約定為通知時，於本公司以書面通知要保人之日起三十日內要保人未償還不足扣抵之借款本息者，保險契約之效力自該三十日之次日起停止。

年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以保險契約為質，向本公司借款。

本公司依第二項約定以保單帳戶價值扣抵保險單借款本息時，保證最低身故給付金額應按「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扣抵金額」占「扣除配息停泊標的部分之保單帳戶價值」之比例減少之，最低減少至零為止。

## 第二十九條 不分紅保單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第三十條 投保年齡的計算及錯誤的處理

要保人在申請投保時，應將被保險人出生年月日在要保書填明。被保險人的投保年齡，以足歲計算，但未滿一歲的零數超過六個月者，加算一歲。

被保險人的投保年齡發生錯誤時，依下列約定辦理：

- 一、真實投保年齡高於本契約最高承保年齡或低於本契約最低承保年齡者，本契約無效，本公司應將已繳保險費無息退還要保人，如有已給付年金者，受益人應將其無息退還本公司。
- 二、因投保年齡錯誤，而致本公司短發年金金額者，本公司應計算實付年金金額與應付年金金額的差額，於下次年金給付時按應付年金金額給付，並一次補足過去實付年金金額與應付年金金額的差額。
- 三、因投保年齡錯誤，而溢發年金金額者，本公司應重新計算實付年金金額與應付年金金額的差額，並於未來年金給付時扣除。

前項第一、二款情形，其錯誤原因歸責於本公司者，應加計利息退還各款約定之金額，其利息按給付當時本保單辦理保險單借款之利率與民法第二百零三條法定週年利率兩者取其大之值計算。

## 第三十一條 受益人的指定及變更

本契約受益人於被保險人生存期間為被保險人本人，本公司不受理其指定或變更。

除前項約定外，要保人得依下列約定指定或變更受益人：

- 一、於訂立本契約時，得經被保險人同意指定身故受益人，如未指定者，以被保險人身故時之法定繼承人為本契約身故受益人。
- 二、除聲明放棄處分權者外，於保險事故發生前得經被保險人同意變更身故受益人，如要保人未將前述變更通知本公司者，不得對抗本公司。

前項身故受益人的指定或變更，於要保人檢具申請書及被保險人的同意書(要、被保險人為同一人時為申請書或電子申請文件)送達本公司時，本公司即予批註或發給批註書。

身故受益人同時或先於被保險人本人身故，除要保人已另行指定身故受益人外，以被保險人身故時之法定繼承人為本契約身故受益人。

本契約受益人為法定繼承人時，其受益順序及應得比例適用民法繼承編之相關規定。

## 第三十二條 投資風險與法律救濟

要保人及受益人對於投資標的價值須直接承擔投資標的之法律、匯率、市場變動風險及投資機構之信用風險所致之損益。

本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慎選投資標的，加強締約能力詳加審視雙方契約，並應注意相關機構

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對於因可歸責於投資機構或其代理人、代表人、受僱人之事由減損本投資標的之價值致生損害要保人、受益人者，或其他與投資機構所約定之賠償或給付事由發生時，本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並基於要保人、受益人之利益，應即刻且持續向投資機構進行追償。相關追償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前項追償之進度及結果應以適當方式告知要保人。

### **第三十三條 變更住所**

要保人的住所有變更時，應即以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通知本公司。

要保人不為前項通知者，本公司之各項通知，得以本契約所載要保人之最後住所發送之。

### **第三十四條 時效**

由本契約所生的權利，自得為請求之日起，經過兩年不行使而消滅。

### **第三十五條 批註**

本契約內容的變更，或記載事項之增刪，除第二條第二十三款、第十條第五項、第十二條第五項、第十四條、第二十一條第一項、第三十一條及附件約定者外，應經要保人與本公司雙方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同意後生效，並由本公司即予批註或發給批註書。

### **第三十六條 管轄法院**

因本契約涉訟者，同意以要保人住所地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要保人的住所在中華民國境外時，以本公司總公司所在地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但不得排除消費者保護法第四十七條及民事訴訟法第四百三十六條之九小額訴訟管轄法院之適用。

附件：投資標的表

一、一般投資標的

(一) 投資標的簡介

投資標的名稱	簡稱(註 1)	投資標的種類	計價幣別	投資機構	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註 2、3)
國泰人壽委託景順投信投資帳戶-智能動態增益(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	委託景順投資帳戶-智能動態增益(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	委託投資帳戶	美元	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有**
國泰人壽委託聯博投信投資帳戶-多元守護(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	委託聯博投資帳戶-多元守護(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	委託投資帳戶	美元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有**

註 1：本契約之要保書、銷售文件或其他約定書，關於投資標的名稱之使用，得以「簡稱」代之。

註 2：本公司（分公司）委託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可能由該帳戶之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該帳戶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

註 3：\*\*係指「本全權委託帳戶資產撥回前未先扣除行政管理相關費用」。

(二) 撥回資產計畫：

每月每單位撥回資產金額依撥回資產基準日淨值水準決定，如下所示：

撥回資產基準日單位淨值(美元)	每單位撥回資產金額(美元)
撥回資產基準日單位淨值 < 8	無
8 ≤ 撥回資產基準日單位淨值 < 10.3	0.0350
10.3 ≤ 撥回資產基準日單位淨值	0.0433

(三) 可供投資的子標的名單：

(1) 「委託景順投資帳戶-智能動態增益(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可投資子標的名單

1. 境內外基金、境內 ETF

子標的名稱
景順亞洲動力基金 C 股 美元
景順環球消費趨勢基金 C 股 美元
景順大中華基金 C 股 美元
景順泛歐洲基金 C(美元對沖)股 美元
景順環球高評級企業債券基金 C 股 美元

2. 境外 ETF

子標的名稱
iShares Core S&P 500 UCITS ETF
Vanguard S&P 500 UCITS ETF

子標的名稱
Invesco Russell 1000 Dynamic Multifactor ETF
iShares Core S&P 500 ETF
Xtrackers MSCI USA UCITS ETF
Invesco Nasdaq 100 ETF
iShares S&P Small Cap 600 UCITS ETF
SPDR Russell 2000 U.S. Small Cap UCITS ETF
SPDR Portfolio S&P 600 Small Cap ETF
Invesco Russell 2000 Dynamic Multifactor ETF
iShares plc - iShares Core FTSE 100 UCITS ETF
iShares MSCI United Kingdom ETF
Xtrackers MSCI Europe UCITS ETF
iShares Core MSCI Europe UCITS ETF
iShares Core MSCI EAFE ETF
SPDR EURO STOXX 50 ETF
iShares Core MSCI Pacific ex-Japan UCITS ETF
Vanguard FTSE Developed Asia Pacific ex Japan UCITS ETF
Vanguard FTSE Japan UCITS ETF
iShares MSCI Japan UCITS ETF USD Dist
iShares Core MSCI EM IMI UCITS ETF
iShares MSCI EM UCITS ETF USD Dist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HSBC MSCI EMERGING MARKETS UCITS ETF
iShares MSCI ACWI ETF
Schwab US TIPS ETF
iShares USD TIPS UCITS ETF
iShares USD Floating Rate Bond UCITS ETF
iShares USD Ultrashort Bond UCITS ETF
Vanguard Short-Term Treasury ETF
SPDR Bloomberg 1-3 Month T-Bill ETF
Invesco Short Term Treasury ETF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0-1yr UCITS ETF
Invesco US Treasury 1-3 Year UCITS ETF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1-3yr UCITS ETF
Invesco US Treasury 3-7 Year UCITS ETF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3-7yr UCITS ETF
Invesco US Treasury 7-10 Year UCITS ETF

子標的名稱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7-10yr UCITS ETF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20+yr UCITS ETF
Invesco Markets II plc - Invesco US Treasury Bond UCITS ETF
Vanguard Long-Term Treasury ETF
Vanguard USD Treasury Bond UCITS ETF
Vanguard Intermediate-Term Treasury ETF
iShares USD Short Duration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Global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Global Corp Bond UCITS ETF USD Hedged
iShares USD Corp Bond UCITS ETF
Vanguard Intermediate-Term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5-10 Year Investment Grade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Global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USD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
Invesco Fundamental High Yield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iBoxx High Yield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USD Short Duration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JP Morgan EM Local Government Bond UCITS ETF
iShares JP Morgan USD EM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J.P. Morgan USD EM Bond UCITS ETF
Invesco Emerging Markets Sovereign Debt ETF

資料日期：113/04/30

註 1：本公司得報主管機關，變更上述可供投資的子標的名單。

註 2：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須每月檢視可供投資之子標的（不含國內、外證券交易所交易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及貨幣型基金）是否有新增可申購且幣別相同之法人級別，同時配合調整選擇法人級別進行投資。

註 3：若日後可供投資子標的明細有變動時，將公告於國泰人壽網頁，不另通知。

(2) 「委託聯博投資帳戶-多元守護(現金撥回)(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撥回率或撥回金額非固定)」可投資子標的名單

1.境內外基金、境內 ETF

子標的名稱
聯博-優化波動股票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歐洲股票基金 S1X 級別美元
聯博-亞洲股票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S1 2 股美元
聯博-新興市場成長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歐洲收益基金 S1 股歐元
聯博-歐洲收益基金 S1 股美元避險

子標的名稱
聯博-歐元區股票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永續主題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全球核心股票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新興市場價值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全球靈活收益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美國中小型股票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房貸收益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聚焦全球股票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永續歐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S1 美元避險級別
聯博-永續歐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S1 級別歐元
聯博-短期債券基金 S12 股美元
聯博-美國收益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全球複合型股票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全球多元收益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全球價值型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聚焦美國股票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新興市場多元收益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歐洲股票基金 S1X 級別歐元
聯博-歐元區股票基金 S1 級別歐元
聯博-美國永續主題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印度成長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國際醫療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國際科技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美國成長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歐元區股票基金 S1 美元避險級別
聯博-精選美國股票基金 S1 股美元
聯博-新興市場優化波動股票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優化短期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優化波動總回報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亞洲收益機會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全球收益基金 S1 級別美元
聯博-全球永續多元資產基金 I 美元避險級別
聯博-全球永續多元資產基金 S1 級別歐元
貝萊德歐洲基金 D2 歐元

子標的名稱
貝萊德英國基金 A2 英鎊
貝萊德環球前瞻股票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智慧數據永續環球小型企業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世界科技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洲價值型基金 D2 歐元
貝萊德歐元市場基金 D2 歐元
貝萊德美國增長型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世界金融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世界健康科學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永續能源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洲特別時機基金 D2 歐元
貝萊德美國靈活股票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英國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洲靈活股票基金 D2 歐元
貝萊德環球動力股票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日本靈活股票基金 I2 日圓
貝萊德日本特別時機基金 A2 日圓
貝萊德中國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營養科學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洲基金 Hedged D2 美元
貝萊德全球股票收益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洲靈活股票基金 Hedged D2 美元
貝萊德日本特別時機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日本靈活股票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洲價值型基金 Hedged D2 美元
貝萊德環球政府債券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元優質債券基金 D2 歐元
貝萊德美國政府房貸債券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世界債券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歐元優質債券基金 Hedged D2 美元
貝萊德歐元市場基金 D2 美元
貝萊德新世代運輸基金 D2 美元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中國優勢(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日本小型公司(日圓)C-累積

子標的名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日本小型公司(美元避險)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日本股票(日圓)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日本股票(美元避險)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日本優勢(日圓)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日本優勢(美元避險)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印度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印度優勢(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洲小型公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洲收益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洲股息基金(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洲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洲優勢基金(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洲總回報(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幣債券基金(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美元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美國大型股(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美國小型公司影響力(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美國中小型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策略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市場(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市場收息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市場優勢(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市場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新興亞洲(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企業債券(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股票(美元避險)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股票(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政府債券(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非投資等級債券(美元避險)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非投資等級債券(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短期債券(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元債券(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洲精選時機股票(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歐洲價值股票(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小型公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可轉換債券(美元)C-累積



子標的名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企業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收息債券(美元)C-月配固定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收益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股息基金(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城市(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計量核心(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計量新興市場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計量精選價值(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計量優勢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氣候變化策略(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能源(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通貨膨脹連繫債券(美元避險)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通貨膨脹連繫債券(歐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進取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黃金(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債券(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債券(美元避險)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永續增長(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顛覆未來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環球能源轉型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醫療創新股票(美元)C-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亞洲股票(美元)C-累積
富達基金－中國內需消費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日本股票基金 (Y 股累計日圓)
富達基金－日本價值基金 (Y 股累計日圓)
富達基金－世界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科技基金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全球科技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消費品牌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健康護理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亞洲小型企業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東協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新興市場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子標的名稱
富達基金－歐元公司債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歐元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歐元債券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歐洲股票基金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歐洲股票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歐洲入息基金 (A 股【F1 穩定月配息】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歐洲入息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Y 股累計美元(美元/歐元 避險))
富達基金－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歐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歐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歐洲動能基金 (Y 股累計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歐洲動能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歐洲基金 (A 股累計美元避險)
富達基金－歐洲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歐盟 50 基金 (A 股歐元)
富達基金－全球聚焦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印度聚焦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歐洲大型企業基金 (Y 股歐元)
富達基金－中國聚焦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太平洋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入息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金融服務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金融服務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消費品牌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健康護理基金 (Y 股累計歐元)
富達基金－全球通膨連結債券基金 (Y 股累計歐元避險)
富達基金－全球通膨連結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策略債券基金 (A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亞太入息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亞洲成長趨勢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亞洲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亞洲股票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美元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子標的名稱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美國股票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美國成長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美國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主題機會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新興亞洲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亞洲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策略債券基金 (Y 股累計歐元避險)
富達基金－全球科技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人口商機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優質債券基金 (Y 股【F1 穩定月配息】美元)
富達基金－全球工業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富達基金－永續發展水資源暨環保趨勢基金 (Y 股累計美元)
PIMCO 多元收益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歐元債券基金-E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全球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全球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美元(原幣曝險)-累積股份
PIMCO 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 (累積股份)
PIMCO 全球投資級別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全球投資級別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美元(原幣曝險)-累積股份
PIMCO 短年期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全球實質回報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美國股票增益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總回報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絕對收益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全球債券(美國除外)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收息股份)
PIMCO 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PIMCO 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基金-機構 H 級類別-累積股份
摩根日本(日圓)基金 - 摩根日本(日圓)(累計)
摩根日本(日圓)基金 - 摩根日本(日圓)(美元對沖)C 股(累計)
摩根太平洋證券基金 - 摩根太平洋證券(美元)(累計)
摩根太平洋科技基金 - 摩根太平洋科技(美元)(累計)
摩根東協基金 - 摩根東協(美元)(累計)

子標的名稱
摩根亞洲小型企業基金 - 摩根亞洲小型企業(美元)(累計)
摩根基金 - 中國基金 - JPM 中國(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亞太股票基金 - JPM 亞太股票(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全方位新興市場基金 - JPM 全方位新興市場(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拉丁美洲基金 - JPM 拉丁美洲(美元) - C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 - JPM 新興市場企業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JPM 新興市場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投資級債券基金 - JPM 新興市場投資級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策略債券基金 - JPM 環球策略債券(美元) - A 股 perf(累計)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基金 - JPM 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日本股票基金 - JPM 日本股票(美元對沖) - C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歐洲動力基金 - JPM 歐洲動力(歐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歐洲動力基金 - JPM 歐洲動力(美元對沖)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 JPM 歐洲小型企業(歐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企業債券基金 - JPM 環球企業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天然資源基金 - JPM 環球天然資源(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政府債券基金 - JPM 環球政府債券(美元對沖)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小型企業基金 - JPM 新興市場小型企業(美元) - A 股 perf(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新興市場機會基金 - JPM 環球新興市場機會(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歐洲基金 - JPM 歐洲(美元對沖) - C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歐洲基金 - JPM 歐洲(美元) - C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歐洲小型企業基金 - JPM 歐洲小型企業(美元對沖) - A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天然資源基金 - JPM 環球天然資源(美元) - A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醫療科技基金 - JPM 環球醫療科技(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企業成長基金 - JPM 美國企業成長(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價值基金 - JPM 美國價值(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全方位股票基金 - JPM 美國全方位股票(美元) - C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基金 - JPM 美國(美元) - C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全方位股票基金 - JPM 美國全方位股票(美元) - A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科技基金 - JPM 美國科技(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可持續基建基金 - 摩根可持續基建(美元)(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債券收益基金 - JPM 環球債券收益(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投資基金 - 歐洲智選基金 - JPM 歐洲智選(美元) - C 股(累計)

子標的名稱
摩根投資基金 - 歐洲策略股息基金 - JPM 歐洲策略股息(歐元) - I 股(累計)
摩根投資基金 - 歐洲策略股息基金 - JPM 歐洲策略股息(美元對沖) - I 股(每月派息)
摩根投資基金 - 歐洲策略股息基金 - JPM 歐洲策略股息(美元對沖) - C 股(累計)
摩根投資基金 - 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 JPM 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投資基金 - 美國智選基金 - JPM 美國智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投資基金 - 歐洲智選基金 - JPM 歐洲智選(美元對沖)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日本股票基金 - JPM 日本股票(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環球短債基金 - JPM 環球短債(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複合收益債券基金 - JPM 美國複合收益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投資基金 - 環球股息基金 - JPM 環球股息(美元) - C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基金 - JPM 美國小型企業股票(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全球成長基金 - JPM 全球成長(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新興市場股息收益基金 - JPM 新興市場股息收益(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複合收益債券基金 - JPM 複合收益債券(美元) - I 股(累計)
摩根基金 - 基因治療主題基金 - JPM 基因治療主題(美元) - C 股(累計)
聯博新興市場企業債券基金-AA 類型(美元)
聯博多重資產傘型基金之聯博亞太多重資產基金-A2 類型(美元)
聯博多重資產傘型基金之聯博歐洲多重資產基金-AD 類型(美元)
聯博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I 類型(美元)
聯博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AA 類型(美元)
聯博中國 A 股基金-A2 類型(美元)
聯博美國傘型基金之聯博美國成長入息基金-A2 類型(美元)
聯博美國傘型基金之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A2 類型(美元)

## 2. 境外 ETF

子標的名稱
Vanguard FTSE Pacific ETF
iShares MSCI All Country Asia ex Japan ETF
iShares MSCI EM Asia UCITS ETF
iShares MSCI China ETF
iShares China Large-Cap ETF
Hang Seng Investment Index Funds Series - Hang Seng China Enterprises

子標的名稱
Index ETF
Xtrackers Harvest CSI 300 China A-Shares ETF
CSOP FTSE China A50 ETF
iShares MSCI China A ETF
iShares Core MSCI EM IMI UCITS ETF
Vanguard FTSE Emerging Markets ETF
iShares Core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Vanguard FTSE Europe ETF
iShares Core MSCI Europe ETF
iShares MSCI Eurozone ETF
SPDR EURO STOXX 50 ETF
iShares Core MSCI World UCITS ETF
Vanguard Total World Stock ETF
iShares MSCI ACWI ETF
iShares MSCI World UCITS ETF
Vanguard FTSE Developed Markets ETF
iShares Core MSCI EAFE ETF
iShares MSCI Australia ETF
iShares MSCI Brazil ETF
iShares MSCI Canada ETF
iShares MSCI Germany ETF
iShares MSCI India ETF
WisdomTree India Earnings Fund
iShares MSCI Japan ETF
iShares MSCI South Korea ETF
iShares MSCI United Kingdom ETF
SPDR S&P 500 ETF Trust
iShares Core S&P 500 ETF
Vanguard S&P 500 ETF
SPDR Dow Jones Industrial Average ETF Trust
iShares Russell 1000 ETF
Vanguard Large-Cap ETF
iShares Core S&P Mid-Cap ETF
Vanguard Mid-Cap ETF
iShares Russell Mid-Cap ETF
iShares Core S&P Small-Cap ETF

子標的名稱
Vanguard Small-Cap ETF
iShares Russell 3000 ETF
iShares Russell 2000 ETF
Vanguard Extended Market ETF
WisdomTree Europe Hedged Equity Fund
Xtrackers MSCI Europe Hedged Equity ETF
iShares Currency Hedged MSCI Eurozone ETF
Xtrackers MSCI EAFE Hedged Equity ETF
WisdomTree Japan Hedged Equity Fund
iShares Currency Hedged MSCI Japan ETF
Vanguard Dividend Appreciation ETF
iShares MSCI EAFE Growth ETF
Vanguard Growth ETF
iShares Russell 1000 Growth ETF
iShares S&P 500 Growth ETF
iShares Edge MSCI Europe Minimum Volatility UCITS ETF
iShares MSCI Global Min Vol Factor ETF
iShares MSCI EAFE Min Vol Factor ETF
iShares MSCI Emerging Markets Min Vol Factor ETF
iShares MSCI USA Min Vol Factor ETF
iShares MSCI USA Quality Factor ETF
Invesco Exchange-Traded Fund Trust - Invesco S&P 500 Quality Etf
Vanguard Consumer Discretionary ETF
FlexShares Morningstar Global Upstream Natural Resources Index Fund
SPDR S&P Global Natural Resources ETF
Energy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Vanguard Energy ETF
SPDR S&P Oil & Gas Exploration & Production ETF
iShares MSCI Europe Financials ETF
iShares Global Financials ETF
Financial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iShares Global Healthcare ETF
Health Care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Industrial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iShares U.S. Home Construction ETF
VanEck Gold Miners ETF/USA

子標的名稱
Materials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Technology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iShares Biotechnology ETF
Utilities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iShares MSCI EAFE Value ETF
Vanguard Value ETF
iShares Russell 1000 Value ETF
iShares S&P 500 Value ETF
iShares Russell 2000 Value ETF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Bond ETF
iShares Core International Aggregate Bond ETF
iShares Core U.S. Aggregate Bond ETF
Vanguard Total Bond Market ETF
Vanguard Short-Term Bond ETF
iShares Floating Rate Bond ETF
SPDR Bloomberg Convertible Securities ETF
iShares Convertible Bond ETF
iShares Core Total USD Bond Market ETF
Vanguard Intermediate-Term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5-10 Year Investment Grade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iBoxx \$ Investment Grade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1-5 Year Investment Grade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0-5 Year Investment Grade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J.P. Morgan USD Emerging Markets Bond ETF
SPDR Bloomberg High Yield Bond ETF
SPDR Bloomberg Short Term High Yield Bond ETF
iShares TIPS Bond ETF
Vanguard Short-Term Inflation-Protected Securities ETF
iShares 0-5 Year TIPS Bond ETF
iShares USD TIPS UCITS ETF
iShares 7-10 Year Treasury Bond ETF
iShares 3-7 Year Treasury Bond ETF
Vanguard Intermediate-Term Treasury ETF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3-7yr UCITS ETF
iShares 20+ Year Treasury Bond ETF
iShares 10-20 Year Treasury Bond ETF



子標的名稱
iShares 1-3 Year Treasury Bond ETF
Vanguard Short-Term Treasury ETF
iShares U.S. Treasury Bond ETF
VanEck Oil Services ETF
VanEck Semiconductor ETF
JPMorgan BetaBuilders Japan ETF
JPMorgan BetaBuilders Europe ETF
JPMorgan BetaBuilders Developed Asia Pacific-ex Japan ETF
JPMorgan BetaBuilders International Equity ETF
JPMorgan BetaBuilders US Treasury Bond 0-1 YR UCITS ETF
iShares Short Treasury Bond ETF
iShares MSCI EAFE ETF
Harvest MSCI China A Index ETF
iShares 0-5 Year High Yield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USD Asia High Yield Bond Index ETF
iShares CORE Composite Bond ETF
iShares plc - iShares Core FTSE 100 UCITS ETF (USD)
iShares Core MSCI Asia ex Japan ETF
iShares Core Nikkei 225 ETF
iShares Emerging Asia Local Govt Bond UCITS ETF
iShares EUR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Core EURO STOXX 50 UCITS ETF DE
iShares Core EURO STOXX 50 UCITS ETF EUR Dist (EUR)
iShares Europe ETF
iShares Global Energy ETF
iShares Global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Global Industrials ETF
iShares Global Materials ETF
iShares Global Comm Services ETF
iShares iBoxx \$ High Yield Corporate Bond ETF
iShares India 50 ETF
iShares J.P. Morgan USD Asia Credit Bond Index ETF
iShares J.P. Morgan USD EM Bond UCITS ETF
iShares JP Morgan EM Local Government Bond UCITS ETF
iShares Latin America 40 ETF
iShares MBS ETF

子標的名稱
iShares MSCI ACWI UCITS ETF
iShares MSCI Emerging Markets Asia ETF
iShares MSCI Emerging Markets ETF
iShares MSCI France ETF
iShares MSCI Global Gold Miners ETF
iShares MSCI Hong Kong ETF
iShares MSCI India Climate Transition ETF
iShares MSCI Indonesia ETF
iShares MSCI Italy ETF
iShares MSCI Japan Small-Cap ETF
iShares MSCI Japan USD Hedged UCITS ETF Acc
iShares MSCI Malaysia ETF
iShares MSCI Mexico ETF
iShares MSCI New Zealand ETF
iShares MSCI Pacific ex Japan ETF
iShares MSCI Philippines ETF
iShares MSCI Singapore ETF
iShares MSCI South Africa ETF
iShares MSCI Spain ETF
iShares MSCI Switzerland ETF
iShares MSCI Thailand ETF
iShares MSCI Turkey ETF
iShares MSCI USA UCITS ETF
iShares NASDAQ 100 UCITS ETF
iShares North American Natural Resources ETF
iShares plc - iShares Core FTSE 100 UCITS ETF (GBP)
iShares Select Dividend ETF
iShares US & Intl High Yield Corp Bond ETF
iShares USD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USD High Yield Corp Bond UCITS ETF
KraneShares Bloomberg China Bond Inclusion Index ETF
Amundi CAC 40 UCITS ETF
Amundi US Treasury Bond 3-7Y UCITS ETF
Invesco Emerging Markets Sovereign Debt ETF
SPDR Bloomberg 1-3 Month T-Bill ETF
SPDR Bloomberg Emerging Markets Local Bond UCITS ETF

子標的名稱
SPDR Bloomberg Euro High Yield Bond UCITS ETF
SPDR Bloomberg International Treasury Bond ETF
SPDR S&P Bank ETF
SPDR S&P Dividend ETF
SPDR S&P MidCap 400 ETF Trust
SPDR S&P/ASX 200 Fund
Tracker Fund of Hong Kong Ltd
UBS Lux Fund Solutions - MSCI Hong Kong UCITS ETF
UBS Lux Fund Solutions - MSCI Switzerland 20/35 UCITS ETF
VanEck Vietnam ETF
Vanguard Australian Shares High Yield ETF
Xtrackers DAX UCITS ETF
Xtrackers FTSE MIB UCITS ETF
Xtrackers II Harvest China Government Bond UCITS ETF
Xtrackers MSCI EMU UCITS ETF (USD)
Xtrackers MSCI EMU UCITS ETF (EUR)
Xtrackers MSCI Europe Small Cap UCITS ETF (EUR)
Xtrackers MSCI Europe Small Cap UCITS ETF (GBP)
Xtrackers MSCI Europe UCITS ETF
Xtrackers MSCI Germany Hedged Equity ETF
Xtrackers MSCI Japan UCITS ETF
Xtrackers MSCI World UCITS ETF
iShares Core MSCI Pacific ex-Japan UCITS ETF
iShares Core EURO STOXX 50 UCITS ETF EUR Dist (GBP)
iShares MSCI EM UCITS ETF USD Dist
iShares Core S&P 500 UCITS ETF
iShares MSCI Japan UCITS ETF USD Dist
iShares Core DAX UCITS ETF DE
iShares USD Short Duration Corp Bond UCITS ETF
iShares US Aggregate Bond UCITS ETF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1-3yr UCITS ETF
iShares USD Treasury Bond 7-10yr UCITS ETF
iShares MSCI China A UCITS ETF
KraneShares Bosera MSCI China A 50 Connect Index ETF
Xtrackers Harvest CSI300 UCITS ETF
ProShares S&P 500 Dividend Aristocrats ETF

子標的名稱
ABF PAN ASIA BOND INDEX FUND
ChinaAMC ETF Series - ChinaAMC CSI 300 Index ETF
Consumer Discretionary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Consumer Staples Select Sector SPDR Fund
VanEck Morningstar Wide Moat ETF

資料日期：113/06/17

註1：本公司得報主管機關，變更上述可供投資的子標的名單。

註2：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事業須每月檢視可供投資之子標的（不含國內、外證券交易所交易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及貨幣型基金）是否有新增可申購且幣別相同之法人級別，同時配合調整選擇法人級別進行投資。

註3：若日後可供投資子標的明細有變動時，將公告於國泰人壽網頁，不另通知。

## 二、配息停泊標的(註三)

投資標的名稱	簡稱(註一)	投資標的種類	計價幣別	投資機構	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註二)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貨幣市場型	新臺幣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註一：本契約之要保書、銷售文件或其他約定書，關於投資標的名稱之使用，得以「簡稱」代之。

註二：投資標的是否有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係以投資標的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所載為準。

註三：要保人申請配息停泊標的之轉換時，本公司僅接受自配息停泊標的轉出之申請，不受理轉入配息停泊標的之申請。

附表一：本契約相關費用

一、投資型年金保單保險公司收取之相關費用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元或%)

費用項目	收取標準	
一、保費費用	100萬以下	3.3%
	100萬(含)以上	3%
二、身故保證費用	詳附表二	
三、投資相關費用		
1.投資標的申購費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2.投資標的經理費	(1)共同基金：由投資機構收取，已反應於投資標的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2)委託投資帳戶：已反應於投資標的淨值中，每年收取投資標的價值之 <b>1.2%</b> ，包含由國泰人壽收取之經理費及投資機構的代操費用。委託投資帳戶如投資於該委託投資機構經理之基金時，投資機構不收取該部分委託資產之代操費用。	
3.投資標的保管費	(1)共同基金：由投資機構收取，已反應於投資標的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2)委託投資帳戶：由保管機構收取，已反應於投資標的淨值中，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4.投資標的贖回費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5.投資標的轉換費	同一保單年度內，投資標的之前6次申請轉換，免收投資標的轉換費。同一保單年度內，投資標的第7至第12次申請轉換係以網際網路方式申請者，亦免收投資標的轉換費。超過上述次數的部分，本公司每次將自轉出金額中扣除 <b>新臺幣500元</b> 之投資標的轉換費。但要保人因投資標的關閉或終止之情形發生，而於該投資標的關閉或終止前所為之轉換，或僅申請轉出配息停泊標的者，該投資標的之轉換不計入轉換次數，亦不收取投資標的轉換費。	
6.其他費用	本公司未另外收取。	
四、解約及部分提領費用		
1.解約費用	為本公司償付解約金時所扣除之費用，按下列公式計算： 「申請辦理次一個資產評價日之保單帳戶價值扣除配息停泊標的價值」×「該保單年度解約費用率」。 各保單年度之解約費用率如下表：	
	保單年度	解約費用率
	第1年	7%
	第2年	6%
	第3年	5%
	第4年	3%
	第5年	2%
	第6年	1%
第7年及以後	0%	
2.部分提領費用	為本公司給付部分提領金額時所扣除之費用，按下列公式計算： (1)解約費用率非為零之保單年度： 「部分提領金額扣除配息停泊標的提領金額」×「該保單年度解約費用率」。 (2)解約費用率為零之保單年度：辦理部分提領時，可享受同一保單年度內4次免費部分提領之權利；超過4次的部分，本公司將自每次部分提領之金額中扣除 <b>新臺幣1,000元</b> 之部分提領費用。 要保人因投資標的關閉或終止之情形發生而於該投資標的關閉或終止前所為之部分提領，或僅申請提領配息停泊標的者，該投資標的之部分提領不計入部分提領次數，亦不收取部分提領費用。	
	無。	
五、其他費用		

二、投資型年金保單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收取表

相關費用請參考本公司網站之商品說明書內容：[www.cathayholdings.com/life](http://www.cathayholdings.com/life)

相關費用得至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或投資機構之網站查詢，各投資機構就相關費用保有變更之權利，其實際費用之規定及其收取情形以最新投資標的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所載或投資機構通知者為準。

附表二：身故保證費用費率表

(單位：%/每月)

投保年齡(歲)	男性	女性	投保年齡(歲)	男性	女性
15~19	0.004	0.002	40~44	0.018	0.011
20~24	0.005	0.003	45~49	0.025	0.015
25~29	0.007	0.004	50~54	0.033	0.021
30~34	0.010	0.006	55~59	0.046	0.029
35~39	0.013	0.008	60~64	0.062	0.041

每月身故保證費用=「扣除配息停泊標的之投資標的價值後的保單帳戶價值」x「投保年齡身故保證費用費率」。於投資配置日前，由保險費中扣繳，投資配置日後，由一般投資標的之單位數中扣繳。

張